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客户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拟继续为公司及子公司客户提供担保金额（含目前已发生未到期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亿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当前已实际为客户的担保余额 5.77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公司将根据担保事项的具体情况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等保障措施。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逾期额为 474.54 万元，按合同约定未到分责清算日；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担保代偿款余额为 657.03 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除此之外，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逾期金额为 0。

一、情况概述

为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深化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时解决部分中小规模客户在正常经营中的资金困难，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拟根据实际情况为客户提供担保，任一时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 亿元。

预计担保金额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被担保人与公司关系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担保余额	最高担保额度	最高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	是否有反
-----	------	-----------	------------------	------------------------	--------	----------------------------	---------	------	------

		系						担 保	担 保
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下游客户	客户	/	5.77	9.00	2.31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否	/

上述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1）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对象提供担保；（2）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担保；（3）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担保；（4）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的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的授权使用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直接或者与其他担保机构组成共同担保或再担保为公司客户提供的担保事项，不再逐笔上报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情况及担保风险管控

（一）被担保人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对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对象主要系公司下游客户，因饲料及部分电站产业的经营特性：下游客户数量较大、分布分散、规模差异明显，公司对客户发生担保的频次较高，因此公司将该类客户纳入统一额度管理，披露整体担保业务情况。

（二）担保风险管控措施

针对开展的担保业务，公司制定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农牧板块零赊欠管理办法》等管理办法，严格执行三级风控体系。

一级：公司市场人员负责筛选推荐优质客户及贷后管理；

二级：担保公司从业人员对推荐客户进行调查评估和风险处置；

三级：公司信用管理中心制定信用管理政策，并监督政策执行。

在三级风控体系下，各级机构人员各行其职，出现担保风险按信用管理办法规定承担相应的考核和赔偿责任。

（三）公司对外担保业务的反担保措施主要包括抵押、保证人及质押三种。抵押方面，选择具备一定变现价值的房产、车辆、养殖场地、养殖物作抵押；保证人方面，选择公司实控人或借款人成年子女、合伙人、下游养殖户及其他有保证能力的自然人或公

务员、事业单位从业人员等作保证；质押方面，以公司股权或借款人饲料销售年终折扣及借款人养殖场地租金收益权等作质押。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 1、担保合同的具体内容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为准。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担保期限：根据每笔借款的实际发生日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系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对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对象主要系公司下游客户，客户数量较大、分布分散、规模差异明显，公司对客户发生担保的频次较高，因此公司将该类客户纳入统一额度管理，披露整体担保业务情况。相关担保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继续为客户提供担保，有利于强化与战略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时解决部分中小规模客户的资金困难，进一步完善公司市场服务体系并促进公司产品销售。公司通过制定完善的对外担保制度及实施流程，使对外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因此，董事会同意 2026 年度为公司客户提供担保的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余额 5.7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49%；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449.0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15.48%；下属子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2.07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0.53%。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下游客户提供担保逾期额为 474.54 万元，按合同约定未到分责清算日；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担保代偿款余额为 657.03 万元，公司正在追偿中；除此之外，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逾期金额为 0。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